

行政处罚决定书文号	行政相对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姓名	行政执法项目名称	主要违法事实	行政处罚依据	行政处罚决定内容	行政处罚决定作出机关	处罚决定作出日期
泰山执当处字[2023]第8-1号	泰安金木顺餐饮服务有限公司	杨磊	未按照法律法规规定的期限报送年度报告	泰安金木顺餐饮服务有限公司未按照法律法规规定未按照法律法规规定的期限报送年度报告	《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实施细则》第六十三条第一款、第七十条	罚款壹仟元（1000.00）	泰安市泰山景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2023/1/4
泰山执当处字[2023]第8-2号	宋其仓		未按照法律法规规定的期限报送年度报告	宋其仓未按照法律法规规定的期限报送年度报告	《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实施细则》第六十三条第一款、第七十条	罚款贰佰元（200.00）	泰安市泰山景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2023/1/4